

证券代码：600927

证券简称：永安期货

公告编号：2025-065

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承租永安国富新大楼办公场地暨关联交易的
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永安期货”）、子公司浙江永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安资本”）近日已与永富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富置业”）签署房屋租赁协议。

一、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承租永安国富新大楼办公场地的议案》，同意公司向永安国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安国富”）之全资子公司永富置业承租永安国富大厦 A 座 1-11 层作为办公场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租永安国富新大楼办公场地的议案》，同意公司增租永安国富大厦 A 座 12 层房屋作为办公场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分别

审议通过了《关于永安资本承租永安国富新大楼办公场地的议案》，同意子公司永安资本承租永安国富大厦剩余 A 楼办公场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承租永安国富新大楼办公场地暨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2-054）、《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租永安国富新大楼办公场地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26）、《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浙江永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承租永安国富新大楼办公场地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5）。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承租永安国富新大楼办公场地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承租永安国富新大楼办公场地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55）。

近日，公司和永安资本已与永富置业签署正式的租赁协议。

二、关联人介绍

（一）关联人关系介绍

永富置业为永安国富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永安国富 31.35% 的股权，且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在永安国富担任董事，系公司之重要联营企业。永富置业为公司关联方。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

- 1.名称：永富置业有限公司
-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02MA2J03U581
- 3.成立时间：2020 年 7 月 20 日
- 4.注册地：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钱江路 639 号 1151 室

- 5.办公地点：杭州市上城区新业路 200 号华峰国际 33 层
- 6.法定代表人：沈吉凡
- 7.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0 万元
- 8.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
- 9.股权结构：永安国富持有永富置业 100%股权
10. 其他说明：永富置业与公司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关系。永富置业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未对本次交易造成影响。

三、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协议双方

甲方：永富置业有限公司

乙方：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浙江永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二）租赁楼层

永安期货租赁永安国富大厦 A 楼 1-8 层、12-16 层

永安资本租赁永安国富大厦 A 楼 9-11 层

（三）租赁期限

租赁期限为 10 年。

（四）租金标准

1.乙方租赁期内，该目标物业租金（为房屋租金及装修折合租金之和）具体按协议约定标准执行。

2.在租赁第五年度届满 180 日前，甲乙双方应当共同聘请中介机构，对目标物业租金进行重新评估，并以此确定第六年度租金金额并签署租金确认书。

3.甲方同意给予乙方免租期 3 个月，自租赁期限起始日起算，

免租期内不计租金，但其他费用乙方仍应正常缴纳（包括但不限于物业管理、水、电、能耗、空调、停车、电话、电视、网络等费用）。

4.双方将另行签署补充协议，就租赁车位的数量、租金及期限等事项进行约定。

（五）租金支付方式

1.目标物业租金每半年支付一次，实行先付后用，在每一付款周期的前 15 日内付清。

2.车位费租金半年一付，实行先付后用，在每一付款周期的前 15 日内付清。

3.乙方依据本协议应支付的租金、车位费、物业管理费及其他费用可以以银行转账或其他支付方式存入甲方或甲方指定的账户。

四、本次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根据公司及永安资本实际经营发展的需要，遵守了公平、公正、合理的原则，交易价格合理、公允，不会对公司的独立运营、财务状况和经营结果形成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19 日